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或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13 年 10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9 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二、《关于处置公司部分闲置车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不低于评估价 76.42 万元的价格处置部分闲置车辆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三、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注册地址由原“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爱建路 9 号 1-3 层 17 号”变更为“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 1688 号”，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，内容详见本次一并披露的编号为临 2013-042 号公告；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四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同意根据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，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内容详见本次一并披露的编

号为临 2013-043 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；

上述第三、四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10 月 25 日